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

董事會包括五名董事，其中一名為執行董事，一名為非執行董事，其餘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董事任期為三年，可經重選而連任。董事會負責並擁有一般職權管理及開展業務。

下表載列有關董事會成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職責	獲委任為 董事的日期	加入本集團的 日期
婁競博士.....	[62]	董事會主席兼 非執行董事	負責向本集團提供有關整體戰略規劃及業務方向的建議	2025年 6月24日	2015年7月
于桉先生.....	[43]	執行董事兼 首席執行官	負責本公司整體管理，包括商業推廣、藥物研發、生產質量及其他相關工作	2025年10月17日	2020年5月
胡亮博士.....	[46]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編纂]生效	[編纂]
董效飛先生....	[43]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編纂]生效	[編纂]
謝琳博士.....	[42]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編纂]生效	[編纂]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婁競博士**，62歲，於2015年7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25年6月獲委任為董事。彼於2025年11月調任為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向本集團提供有關整體戰略規劃及業務管理的建議。

婁博士一直非常積極從事藥物研究工作。自2006年9月起，婁博士一直擔任三生制藥(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530)的董事。婁博士亦為三生制藥的領導科學家及主要研究員，並於三生制藥之附屬公司擔任若干管理職位。彼於2000年及2001年分別成為「重組人血小板生成素製劑的製備生產方法」及「一種增強多肽在體內穩定性藥物的方法及其應用」的共同發明人。彼曾於多種學術期刊發表有關微生物學和醫藥生物技術的文章。婁博士的研究已獲得多個獎項。於2006年，彼於重組人血小板生成素的研究獲得「瀋陽市科學技術進步一等獎」。於2007年，彼因其對重組人血小板生成素工業化生產所作貢獻而獲得「遼寧省科技成果轉化三等獎」。於2017年，彼獲頒「遼寧優秀企業家」及「遼寧友誼獎」。彼於2022年獲第十五屆「談家楨生命科學產業化獎」。

婁博士於1985年7月取得中國上海第二軍醫大學(現稱中國人民解放軍海軍軍醫大學)的臨床醫學醫學學士學位。彼於1994年2月自美國Fordham University取得分子與細胞生物學博士學位後於美國國家健康研究院進行博士後研究。彼亦於2008年9月取得中國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的高層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于桢先生**，43歲，於2020年5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20年5月1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于先生於2025年10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並於2025年11月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負責本公司整體管理，包括商業推廣、藥物研發、生產質量及其他相關工作，以達致本公司於健康醫療領域的發展目標。

于先生於我們的附屬公司擔任若干管理職位。彼自2020年6月起一直擔任三生蔓迪的首席執行官，自2022年5月起一直擔任杭州蔓迪大藥房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彼於2023年3月至2024年12月曾任杭州蔓迪華髮診所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兼執行董事。彼亦於2024年4月至2025年8月擔任三生蔓迪(杭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兼執行董事。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于先生於藥物開發及醫藥行業擁有逾15年經驗。於2014年1月至2017年7月，于先生擔任西安楊森製藥有限公司西北區經理。彼亦於2017年8月至2020年6月擔任三生國健藥業(上海)有限公司(現稱三生國健藥業(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88336)北區銷售總監。

于先生分別於2004年7月及2007年7月取得中國西北大學生物技術學士學位及生物化學與分子生物學碩士學位。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亮博士**，46歲，於2025年1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胡博士於2011年5月至2019年12月任浙江大學副教授，自2019年12月起一直任浙江大學教授。於2019年3月至2019年8月，胡博士為卡爾加里大學癌症流行病學系的訪問學者。胡博士自2022年起一直擔任中國體育科學學會理事，並自2023年起一直擔任中國學生營養與健康促進會運動與營養分會副主任委員。

胡博士於2000年7月於中國北京體育大學取得運動人體科學系生物科學學士學位。彼於2004年8月取得美國伊利諾伊大學香檳分校人體運動學碩士學位。胡博士於2008年10月取得伊利諾伊大學香檳分校人體運動學博士學位。

**董效飛先生**，43歲，於2025年1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董先生於2006年7月至2008年11月出任利群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會計。彼於2008年12月至2009年12月出任中糧可口可樂飲料(山東)有限公司財務經理。董先生隨後於2010年1月至2018年9月於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青島分所擔任項目經理及副所長。董先生亦於2018年10月至2022年5月於致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山東分所任職。董先生自2019年10月起擔任青島喜海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之監事。董先生自2021年10月起擔任青島高新產業聯合會金融投資委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員會主任。董先生自2022年7月起一直擔任鵬盛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山東分所所長。董先生自2023年8月起擔任喜海環球家族辦公室有限公司之董事。自2024年8月起，彼擔任喜海生物科技(青島)有限公司之董事。彼亦自2024年11月起一直擔任山東科技大學教育發展基金會理事。自2024年10月起，董先生為青島海力威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

董先生於2016年2月獲山東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頒授經濟師資格，並於2010年7月成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執業會員。於2018年11月，董先生獲中國共產黨青島市委員會組織部、青島市財政局、青島市人力資源與社會保障局及上海國家會計學院聯合授予青島市會計領軍人才。彼於2021年1月取得深圳證券交易所頒發的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資格證書。

董先生於2006年6月取得中國山東科技大學會計學士學位及於2019年1月取得中國海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謝琳博士，42歲，於2025年11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謝博士於證券、保險、銀行業具備豐富的投資研究經驗。於2012年7月至2012年11月及於2016年8月至2017年7月，謝博士於前海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任職。彼於2013年5月至2015年12月在天風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職。於2017年8月至2018年8月，謝博士於中國南航集團資本控股有限公司任職。於2018年8月至2020年8月，謝博士任職於深圳前海階石資本管理有限公司。於2020年8月至2022年1月，謝博士於東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投資組合經理。於2022年3月至2023年3月，謝博士出任上海境坦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經理。於2023年4月至2025年5月，彼於申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任職。謝博士自2025年6月起於上海外國語大學賢達經濟人文學院任職老師。於2010年5月，謝博士獲得中國證券業協會2009年度科研課題研究成果一等獎。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2005年7月，謝博士獲得中國吉林大學的信息管理與信息系統學士學位，並於2007年6月獲得中國暨南大學的數量經濟學碩士學位。謝博士亦於2012年3月獲得中國上海交通大學的金融學博士學位。

### 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包括四名成員，彼等負責我們的日常管理及經營。

下表載列有關高級管理層的主要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職責	獲委任為 高級管理層的 日期	加入本集團的 日期
于桉先生.....	[43]	執行董事兼首席 執行官	負責整體營運， 包括整體管理、 業務策略、研發、 生產及銷售	2020年 5月16日	2020年5月
楊笛女士.....	42	首席財務官	負責證券事務及 全球業務開發	2025年10月29日	2025年10月
李仁俊博士....	[36]	藥物製劑總監	負責醫藥製劑研究與 開發	2024年 5月31日	2024年5月
丁鋒先生.....	[38]	生產廠廠長	負責監督廠房的生產 及質量管理	2025年11月18日	2014年7月

于桉先生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有關於先生之履歷，請參閱本節「董事－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楊笛女士，42歲，於2025年10月加入本集團。彼自2025年10月29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並主要負責證券事務及全球業務開發。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楊女士擁有深厚的專業背景，涵蓋醫療健康投資與製藥企業管理領域，在業務開發及證券事務方面具備深厚造詣。自2007年10月至2008年10月，彼任職寶潔倫敦研發中心微生物學家。自2011年11月至2015年3月，彼先後擔任先健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先健科技公司(股份代號：01302.HK)的一家附屬公司)助理產品經理、全球先天性心臟病產品經理及全球營銷部經理職務，監督該公司的全球營銷及產品生命週期管理工作。自2015年5月至2017年5月，彼任職德諾資本投資有限公司(一家專注於醫療健康行業及高科技領域的知名投資機構)投資部高級副總裁。自2017年6月起直至2025年10月止，彼擔任深圳翰宇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300199.SZ)董事、副總裁兼董事會秘書，負責該公司的全球業務開發及證券事務。

楊女士分別於2005年6月及2007年6月取得英國伍爾弗漢普頓大學(University of Wolverhampton)生物科學學士學位及生物醫藥科學碩士學位，並於2023年10月取得香港中文大學金融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亦於2016年9月取得中國基金從業人員資格考試成績合格證，並於2022年1月獲得深圳證券交易所頒發的董事會秘書資格證書。

李仁俊博士，36歲，於2024年5月加入本集團。彼自2024年5月31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藥物製劑總監，負責醫藥製劑研究與開發。李博士自2024年5月起一直擔任三生蔓迪的藥物製劑總監。

李博士於中國醫藥行業擁有逾8年工作經驗，具有較強的科研實踐及創新能力。自2017年7月至2024年5月，李博士擔任四川科倫藥物研究院有限公司(四川科倫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2422)的附屬公司)的製劑副經理，從事製劑研發。李博士擁有製藥工程高級工程師專業資格證書，以及初級藥師與執業藥師的技術職稱。

李博士分別於2012年6月及2017年6月獲得中國四川大學藥學學士學位及藥物化學博士學位。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丁鋒先生，[38]歲，於2014年7月加入本集團。彼於2025年11月獲委任為生產廠廠長，主要負責監督生產廠的生產及質量管理。

2014年7月至2024年5月期間，丁先生曾先後擔任三生蔓迪的技術主管、車間主任及生產經理，並在工藝改進、生產線建設及質量體系建立方面積累了豐富經驗。自獲委任為生產廠廠長以來，彼領導了多項旨在提升成本效益和建設我們數字化工廠的舉措，包括實施倉庫管理系統、製造執行系統及實驗室信息管理系統。2010年8月至2014年2月期間，他曾任職於三生蔓迪及杭州中美華東製藥有限公司，獲得豐富的固體、液體及外用製劑生產經驗。

丁先生於2010年6月獲得中國浙江海洋大學生物科學學士學位。

### 一般事項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

- (i)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概無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 (ii)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與任何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均無關連；
- (iii) 除本文件「與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關係」、「主要股東」及「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或總經理概無於股份中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的權益；及
- (iv)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任何有關委任董事的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留意，亦無任何有關董事的其他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作出披露。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的確認

#### 上市規則第8.10條

各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於與本公司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並無任何權益，而該等業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進行披露。

#### 上市規則第3.09D條

各董事確認，彼(i)已於2025年9月24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提述的法律意見；及(ii)明白在上市規則下適用於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義務。

#### 上市規則第3.13條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i)彼就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提述的各项因素而言具有獨立性；(i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概無過去或現在的財務或其他權益，亦概無與上市規則所指本公司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有任何關連；及(iii)於彼受委任時概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 公司秘書

歐啓賢先生，於2025年11月獲委任為我們的公司秘書。歐先生於企業秘書領域擁有逾10年經驗，在處理上市公司及私人公司的企業秘書及企業管治事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歐先生目前負責協助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多名客戶提供公司秘書及合規工作。彼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並持有香港浸會大學企業管治及合規理學碩士學位及英國赫爾大學會計學理學士學位。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將若干職責轉授予各個委員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成立三個董事會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審計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第D.3段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董效飛先生、胡亮博士及謝琳博士。董效飛先生擔任審計委員會主席，其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所規定的適當專業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審閱本公司財務資料及其披露情況，並監察及評估內部及外部審核工作及內部監控情況。

### 薪酬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第E.1段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謝琳博士、董效飛先生及胡亮博士。謝琳博士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制定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考核標準；執行應對該考核的措施；制定及檢討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計劃。

###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7A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第B.3段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即婁博士、董效飛先生及謝琳博士。婁博士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制定有關選舉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標準及程序；甄選及檢查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候選人資格；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協助董事會維持董事會技能矩陣並就任何擬定變動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達致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為此，本公司擬於[編纂]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本公司擬於[編纂]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的所有守則條文。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達致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以提升其成效的目標及方法。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為尋求達致董事會多元化會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或服務年期。董事會候選人的最終遴選將基於彼等的能力及對董事會的潛在貢獻，同時適當考慮董事會多元化的益處以及本公司的具體需求，而不會僅專注於單一多元化方面。董事擁有均衡的知識及技能組合，包括整體管理及戰略發展，以及醫學及醫藥研究等領域的知識及經驗。彼等取得醫學、生物科學、金融、管理及會計等不同領域的學位。此外，董事會擁有多元化的年齡及性別構成。目前，董事會由1名女性董事及4名男性董事組成，年齡由42歲至62歲不等。

就董事會性別多元化而言，我們認同性別多元化尤為重要。我們已經並將繼續採取措施，在本公司各個層面促進及提升性別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在招聘中高級員工時，我們將繼續專注於性別多元化，以為董事會培養潛在的女性繼任者。本集團亦將不時物色及選擇於不同領域具有廣泛技能、經驗及知識的女性候選人及制定擁有成為董事會成員資格的女性候選人名單，該名單將由提名委員會定期審閱，以維持董事會性別多元化。考慮到我們現有的業務模式及具體需求，以及董事的不同背景，董事會的組成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編纂]後，提名委員會將不時討論及協定預期目標，確保董事會多元化，及審閱並在必要時更新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政策持續有效。本公司將於我們的年度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各董事的履歷詳情及報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包括我們是否達致董事會多元化)。

### 股權激勵計劃

我們已採納股權激勵計劃，有關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股權激勵計劃」。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及總經理的薪酬以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從本公司收取薪酬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的薪酬形式為薪金、花紅、津貼及實物利益、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開支及退休金計劃供款。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其職責收取報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的薪酬乃經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的薪酬及本公司主要經營指標的達成情況釐定。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支付予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及其他利益、績效花紅、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分別為人民幣0.912百萬元、人民幣0.860百萬元、人民幣2.079百萬元及人民幣2.218百萬元。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分別包括1名、1名、1名及1名董事。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不包括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及其他利益、績效花紅、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分別為人民幣5.367百萬元、人民幣5.331百萬元、人民幣8.928百萬元及人民幣8.427百萬元。

根據現行薪酬安排，我們估計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支付予董事除稅前薪酬總額(包括估計股份支付薪酬)約為人民幣2.2百萬元。2026年董事的實際薪酬可能有別於預期薪酬。

我們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而彼等亦無收取任何薪酬，作為邀請其加入或於加入本公司後的獎勵，或作為失去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管理職位的離職補償。

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董事放棄任何薪酬。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或我們的附屬公司概無已支付或應付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任何其他款項。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及3A.32條委任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就遵守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則、守則及指導方針向我們提供指導及建議。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在若干情況下向本公司提供建議，包括：

- (i) 在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之前；
- (ii) 擬進行的交易(可為須予公佈的交易或關連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購回；
- (iii) 我們擬以不同於本文件所詳述的方式動用[編纂]，或我們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中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信息；及
- (iv) 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的規定，就本公司[編纂]證券的價格或[編纂]量的異常波動或任何其他事宜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根據上市規則第3A.24條，合規顧問將及時通知本公司聯交所公佈的對上市規則的任何修訂或補充。合規顧問亦將通知本公司適用於我們的任何新訂或經修訂香港法律、規例或守則，並就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法規的持續規定向我們提供建議。

委任任期自[編纂]開始，並預期至本公司就[編纂]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的規定當日結束。